

##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信用证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河北华泰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华泰”）。
- 本次为河北华泰担保额度 100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未有反担保。
- 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信用证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河北华泰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赵县支行申请最高 10,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用于开立信用证，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担保保证责任，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河北华泰纸业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河北省赵县石塔西路

4、法定代表人：李刚

5、注册资本：149,169.5401 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生产和销售新闻纸、其他印刷用纸及包装纸制品；食品、饲料、建材、蒸汽、煤炭（不在石家庄市辖区内销售）、废纸、日用百货、橡塑制品、木制品、纺织品、机电设备、机械配件、机油、润滑油、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及易燃易爆品除外）的销售；房屋、土地租赁；代收水、电费；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河北华泰资产总额 129,132.28 万元，负债总额 59,268.95 万元，净资产 69,863.3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2,655.38 万元，净利润-2,172.87 万元。

8、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河北华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授信申请在银行批准后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是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认为，河北华泰资信状况良好，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董事会关于该项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6,248.19 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6%，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